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大城县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大城县南赵扶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大城县南赵扶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大城县南赵扶镇人民政府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负责乡镇各部门的综合协调、上传下达、文印收发、信息反馈、档案管理、机关事务等工作。

2、负责科技、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卫生、统计、体育、广播、电视、物价等方面工作的协调、管理；监督、指导文化服务中心的工作。

3、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乡镇财政收支、预决算的编制并组织执行；负责辖区内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工作。

4、负责辖区内常驻、暂住、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服务工作；负责育龄妇女的优生优育服务、避孕药具的发放及婚育培训等工作。

5、负责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的协调管理；监督执行乡村建设规划。

6、负责人大、工会、妇联、共青团等方面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南赵扶镇党委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南赵扶镇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南赵扶镇财政所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南赵扶镇计生办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南赵扶镇农业办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南赵扶镇人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见附表）**

#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5895.95万元；本年支出5895.9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4063.88万元，增长68%，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增加4063.88万元，增长68%，主要是其他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895.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95.95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图1：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895.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2.1万元，占15%；项目支出5003.85万元，占85%；经营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图2：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5895.95万元；本年支出5895.9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4063.88万元，增长221.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环保支出增加、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增加、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支出增加、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支出增加等；本年支出增加4063.88万元，增长221.82%，主要是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环保支出增加、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增加、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支出增加、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支出增加等。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579.85万元；本年支出1579.8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252.21元，增长13.76%，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和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增加；本年支出增加252.21万元，增长13.76%，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和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4316.1万元；本年支出4316.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4316.1万元，主要原因是环保压力增大，企业拆迁补偿支出增加；本年支出增加4316.1万元，主要原因是环保压力增大，企业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4577.02万元，增长347.0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环保支出增加、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增加、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支出增加、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支出增加等；本年支出增加4577.02万元，增长347.0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环保支出增加、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增加、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支出增加、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支出增加等。

其中，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900.92万元，增长132.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节能环保支出增加和农林水支出增加等；本年支出增加900.92万元，增长132.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节能环保支出增加和农林水支出增加等。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3676.1万元，增长574.39%，主要原因是环保压力增大，企业拆迁补偿支出增加；本年支出增加3676.1万元，增长574.39%，主要原因是环保压力增大，企业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9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2.32万元，降低44.4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0.9万元，降低23.6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本部门2017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1.3万元，降低30.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0.1万元，降低3.3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财政局统一部署，我镇积极开展部门绩效预算改革，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

绩效目标方面：一是制定绩效目标编制管理要求，推进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二是推进预算部门开展绩效目标公开，提高部门人员对绩效管理政策的知晓度和绩效工作的参与度。三是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前期评审和预算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2. 绩效跟踪方面：重点推进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绩效跟踪，加强项目预算执行，优化项目资金管理，促进绩效目标实现。

3. 结果应用和信息公开方面：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积极督促部门对绩效问题的整改，促进完善项目资金的管理。二是根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的要求，完成了年度重点评价项目的结果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的监督。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是推进预算主管部门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落实支出责任。二是进一步拓展绩效评价管理模式，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基础上，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专项资金政策评价。三是加强对预算部门和评价机构的政策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1.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大城县南赵扶镇人民政府2017年绩效预算文本》中“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体系”共包括23项绩效指标。按照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2017年我部门绩效预算执行情况全面开展了自评，自评结果为优秀。我部门对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认真分析，对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的减少了我部门资金使用管理中的损失浪费现象，使资金达到了合理、优化配给。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92.1万元，比2016年度减少308.02万元，降低25.6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水电暖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0.4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
| --- |
|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南赵扶镇人民政府部门 | 截止时间：2017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692.06 |
| 1、房屋（平方米） |  2000 | 510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2000 | 510 |
| 2、车辆（台、辆） | 2 | 22.3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98.63 |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7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